

# 北京市通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京通州发改（核）〔2026〕29号

## 关于榆景苑改建项目供电工程 核准的批复

北京桓丰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你单位《关于榆景苑改建项目供电工程项目的请示》及《关于榆景苑改建项目供电工程招标方案核准的请示》收悉。根据市规自委通州分局《关于榆景苑改建项目供电工程“多规合一”协同意见的函》（京规自基础策划（通）函〔2026〕0011号）等文件，经研究，同意北京桓丰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实施榆景苑改建项目供电工程。现将有关核准事项批复如下：

- 一、项目名称：榆景苑改建项目供电工程。
- 二、项目单位：北京桓丰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三、建设地点：北京市通州区永顺镇潞苑二街和通顺路。

四、建设内容及规模：本次新建工程自潞苑二街与中瑞西路交叉口西北侧现状电力管井起，向西沿潞苑二街北侧非

机动车道下方现状电力管道贴建 4Φ150 毫米电力管道，终点至潞苑二街与通顺路交叉口西北侧现状电力管井。本次贴建 4Φ150 毫米电力管道总长度约 284 米。

五、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 51.19 万元，由北京恒丰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自筹解决。

六、项目建设要严格遵守国家有关规划、土地、环保等规定，并办理相关手续。

七、项目建设要严格按照《北京市安全生产条例》有关规定，确保安全设计、安全建设、安全投产；项目投产后，按照行业管理部门要求，做好安全运行等工作。

八、本批复附《建设项目招标方案核准意见书》1 份，请项目单位据此依法开展招标工作。在建设项目设施过程中，确有特殊情况需要变更已核准的招标方案的，应当报我委重新核准。

九、本批复有效期 2 年，请据此开展相关工作。如需延期开工建设的，应当在 2 年期限满的 30 个工作日前，向我委提出延期申请。

附件：建设项目招标方案核准意见书

北京市通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6 年 5 月 9 日

（联系人：节能科 侯虹波；联系电话：69547753）

## 附件

# 建设项目招标方案核准意见书

项目名称：榆景苑翻建项目供电工程

项目单位名称：北京恒丰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1101240505K

	采购细项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或 邀请招标)	招标组织形式 (自行招标或 委托招标)	不采用 招标形式	备注
勘察	工程勘察			核准	未达到招 标限额
设计	工程设计			核准	未达到招 标限额
施工	工程施工			核准	未达到招 标限额
监理	工程监理			核准	未达到招 标限额
设备	/				
材料	/				
其它		不涉及			
核准意见说明：					

### 注意事项：

1. 根据《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第10号），依法必须招标项目的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应当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2. 政府投资项目，项目单位应当将资格预审公告、招标公告、中标候选人公示、中标结果公示等信息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ggzyfw.beijing.gov.cn）上全过程公开。

3. 招标方案核准意见在本项目实施全过程有效。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确有特殊情况需要变更已经核准的招标方案的，应当报我委重新核准。

